

厦门市湖里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厦湖减办〔2019〕1号

厦门市湖里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做好2019年防灾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减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根据市减灾委《关于做好2019年防灾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厦减办〔2019〕1号）文件精神，今年5月12日是我国第11个全国防灾减灾日，主题是“提高灾害防治能力，构筑生命安全防线”，5月6日至12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为做好我区今年防灾减灾日的各项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突出活动主题，扎实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突出“提高灾害防治能力，构筑生命安全防线”这一主题，进一步行动起来，大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

重要论述以及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安排部署。进一步面向社会公众普及洪涝、台风、地震、风雹、地质、森林草原火灾、生物、生态环境、海洋等各类灾害以及生产安全、火灾、燃气泄漏等事故的知识和防范应对基本技能（区减灾委员会成员单位、各街道分头落实）。向社会公众开放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气象科普教育基地，设立专区开展防灾减灾公众体验活动（区科技局、应急局、防汛办、科协、红十字会、各街道分头落实）。编制我区灾害风险特点的防灾减灾知识读物、动漫、游戏等宣传教育产品，充分发挥微博、微信和客户端等新媒体的作用，开展有针对性的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不断加大宣传活动覆盖面，新闻媒体对防灾减灾宣传周活动以及各街道、各部门防灾减灾经验做法等进行集中报道，营造防灾减灾良好舆论氛围，从不同途径、方位、角度大力普及防灾减灾专业知识和技能，确保宣传教育取得实效。（区委宣传部、区应急局等负责落实）。要采取有效措施提醒社会公众，生命安全是第一位的安全，风险意识不强，灾害防治不力，就会威胁生命安全。各街道、各有关单位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区减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各街道分头落实）。

二、强化灾害风险防范，有效推进灾害隐患排查治理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认真总结近年来在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中的作法和经验，针对本辖区、本行业各类易发灾害事故可能带来的威胁，组织专业队伍、引导社区居民和社会力量等参与，重点针对社区、学校、医院、养老服务机构、福利院、建筑工地、机场、火车站、地铁、城镇燃气、城市地下管网等人员密集场所和重要设施，开展全面、系统的灾害事故隐患排查。对排查出的灾害风险隐患，要提出有针对性的整治措施，明确工作责任和时间进度，尽最大可能减轻灾害风险，切实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区教育局、工信局、民政局、发改局、建设局、卫健局、应急局、财政局、湖里交警大队、各街道）

三、完善应急预案，扎实开展防灾减灾救灾演练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结合有关机构改革情况，根据自身职责，进一步修订完善本辖区、本行业各级各类应急预案，注重提高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重点针对城市内涝、山洪、地质灾害、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以及生产安全、火灾、燃气泄漏等突发灾害事件，因地制宜组织开展人员疏散和搜救、群众生活救助、伤员救治、应急指挥、物资调运、信息共享，社会力量参与等应急演练活动，演练活动要贴近实际，提高群众参与度，进一步规范各类灾害的应对处置程序，确保责任明确到人、落实到位。鼓励引导社会公众以家庭为单位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促进城乡居民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提升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区减灾委成员单位、各街道分头落实）

四、开展专项整治，确保生命通道畅通

疏散通道和消防车通道是保障群众迅速安全疏散和火灾现场救援的生命通道，必须确保畅通无阻。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广泛发动，以城乡社区、学校、机关、厂矿、企业等为平台，根据地区和行业特点，不断丰富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内容、创新宣传活动形式，突出我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新理念新思路，在全国防灾减灾日活动中突出重点，开展生命通道专项宣传教育和整治，提高社会对生命通道重要性的认识。针对大型商业综合体、高层建筑、医院、学校、宾馆饭店、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重点检查各类影响应急疏散和救援的突出问题，包括占用、堵塞和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道，人员密集场所门窗存在障碍物，疏散辅助设施毁损或缺失，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或充电等，打通居民群众生命通道。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分清责任，第一时间督促整改，确保应急疏散和救援通道畅通。（湖里消防大队、区减灾委员会成员单位、各街道）

五、工作要求及下步工作重点

请区减灾委各成员单位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提前部署筹划本年度的各项防灾减灾工作。

（一）今年各街道重点指导社区抓好防灾减灾宣传、演练，真正提高灾害防治能力，构筑生命安全防护线。往年创建的16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2019年申报创建的怡景社区必须组织宣传和应急演练，发挥好社区的示范引领作用，应急局和防汛办3

个部门对社区开展情况随机抽查，对检查不合格的社区采取限期整改，对整改不达标的社区采取摘牌和取消申报资格处理。

（二）区减灾委办公室督促湖里街道和巨灾保险共保体协助2019年申报的怡景社区在宣传周期间开展好现场宣传演练活动，区减灾委有关成员单位可结合怡景社区同步在现场开展相关宣传和演练。

（三）各街道要组织好今年度灾害信息员的培训工作，通过灾害信息员的宣传，提高基层防灾减灾能力和群众自救互救的技能。

请各街道、区减灾委各成员单位将“5.12”防灾减灾日活动情况于5月16日前通过OA报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厦门市湖里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4月30日

厦门市湖里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4月30日印发
